最近看到网上流传着,各种面试短验及面试题,往往都是一六堆技术题目站上去,而没有答案。

为此我业余时间整理了,Java 基础常见的40 道常见面试题,及详细答案,望各路六牛,发现不对的地方,不容赐教,留言即可。

八种基年数据类型的六小,以及他们的封装类

引用数据类型

Switch 能否用 string做参数

equals 与==的区别

自动装箱,常量池

Dbject有哪些公用方法

Java的四种引用,强弱软虚,用到的场景

Hashcode 的作用

HashMap 的 hashcode 的作用

为什么重截 hashCode 方法?

Arraylist, Linkedlist, Vector & & \$1

String StringBubber与StringBuilder的区别

Map Set List Quever Stack的特点与用法

HashMap & HashTable 的区别

JDK7与JDK8中HashMap的实现

HashMap和ConcurreneHashMap的区别,HashMap的底层源码

ConcurrentHashMap 態完全替代 HashTable 吗

为什么HashMap是残程不安全的

如何残程安全的使用 HashMap

多年发情况下HashMap是否还会产生死循环

TreeMap. HashMap. LindedHashMap的区别

Collection包结构,与Collections的区别

trp? catch? binally, try 里有 return, binally 还执行 4

Exception与 Error包结构,DDM 依遇到过哪些情况,SDF 依遇到过哪些情况

Java (DDP) 面向对象的互介特征与含义

Override和 Overload的含义去区别

Interface 与 abstract 美的区别

Static? class? 与 non? static? class 的区别

boreach 与正常 bor循环效率对此

Java? ID 5 NID

java及射的作用子原理

泛型常用特点

解析 XML 的几种方式的原理与特点: DDM、SAX

Java1.7与1.8,1.9,10 新特性

设计模式:单例、工厂、适配器、夷位链、观察者等等

JNI的使用

ADP是什么

DDP 基什么

八种基布数据类型的方小,以及他们的封装类

八种基本数据类型: int. short bloat double long boolean byte char.

封装等分别是: Integer, Short, Float, Double, Long, Boolean, Byte, Character.

引用数据类型

引用数据类型是由类的编辑器定义的,他们是用于访问对象的。这些变量被定义为不可更改的特定类型。

例如: Employee, Puppy 等等

美对象和数组变量就是这种引用数据类型。

任何引用数据类型的默认值都为空。

一个引用数据类型可以被用于任何声明类型和兼容类型的对象。

Switch 能否用 string做参数

jdK7 之前

switch 内能支持 byte、short char int 这几个基本数据类型和其对应的封装类型。

switch 后面的括号里面只能放 int 类型的值,但由于 byte, short, char 类型,它们会?自动?转换为 int 类型 (精精度小的向大的转化),所以它们也支持。

jdK1.7 F

整形,技举类型,boolean,字符串都可以。

static String string = " /23";

庫理

```
switch (expression) // 括号里是一个表达式, 结果是个整数{
    case constant!: // case 后面的标号,业是个整数
        group ob statements 1;
        break;
    case constant::
        group ob statements 2;
        break;
...
    default:
        default group ob statements
}
jdk1.7后,整形, 校举筹型, boolean,字符半都可以。
public class TestString {
```

```
public static void main (String[] args) {
      switch (string) {
      case " 123":
          System. out. println (" 123");
          break;
      case "abc":
          System. out. println ("abc");
          break;
      deboult:
          System. out. println (" debauls");
      }
   }
为什么jdk1.7后又可以用string 类型作为switch参数呢?
其实,jdk1.7并没有新的指合苯处理 switch string,而是通过调用 switch 中
string. hashCode, 许string 转换为int从而进行判断。
equals 与==的区别
使用==比较原生类型如: boolean int char等等,使用 equals () 比较对象。
1、==是判断两个重量或案例是不是指向同一个内产空间。
equals是判断两个重量或案例所指向的内存空间的值是不是相同。
A ==是精对内存地址进行比较。
equals()是对字符串的内容进行比较。
六 ==特引用是否相同。
equals()精的是值是否相同。
public static void main (String[] args) {
      String a = new String("ab"); // a 为一个引用
      String b = new String("ab"); // b 为另一个引用,对象的内容一样
      String aa = "ab"; // 放在常量池中
      String bb = "ab"; // 从常量池中查找
      System out. println (aa == bb); // true
      System out println (a == b); // balse, 非同一对象
      System. out. println (a. equals (b)); // true
      System out println (42 == 42.0); // true
   }
```

```
public static void main (String[] args) {
    Dbject obj! = new Object();
    Object obj+ = new Object();
    System out. println (obj!. equals (obj+));//balse
    System out. println (obj!==obj+);//balse
    obj!=obj+;
    System out. println (obj!==obj+);//true
    System out. println (obj+==obj+);//true
}
```

自动装箱,常量池

自动装箱 在 jdR 1.5 之前,如果你想要定义一个 value 3100 的 Integer 对象,则需要如下定义:

Integer i = new Integer (100);

int intNum/ = 100; //普通变量

Integer intNum = intNum/; //自动装箱

int intNum3 = intNumx; //自动拆箱

Integer intNum+ = 100; //自动装箱

上面的代码中,intNumb为一个 Integer 类型的实例,intNumb 为 Java 中的基础数据类型,将 intNumb 城值给 intNumb 被是自动装箱;而将 intNumb 城值给 intNumb 州是自动拆箱。

八种基存数据类型: boolean byte char shrot int long bloat double ,所生成的变量相当于常量。

基年类型色装革: Boolean Byte Character Short Integer Long Float Double.

自动拆箱和自动装箱定义:

自动装箱是将一个 java 定义的基存数据案型赋值给相应封装案的变量。 拆箱与装箱是相反的操作,自动拆箱则是将一个封装案的变量赋值给相应基存数据案型的变量。

Dbject 有哪些公用方法

Dbject 是所有等的父亲,任何美都默认继承 Dbject

clone

保护方法,实现对象的浅复制,只有实现了Cloneable 接口才可以调用该方法,否则抛出CloneNotSupportedEsception异常。

equals

在Dbject中与==是一样的,子类一般需要重写该方法。

hashCode

该方法用于哈蒂查找,重写了 equals 方法一般都要重写 hashCode 方法。这个方法在一些具有哈蒂功能的 Collection 中用到。

getClass

Ginal 方法,获得运行时类型

wait

使当前残程等待该对象的铸,当前残程必须是该对象的拥有者,业就是具有该对象的铸。 wait() 方法一直等待,直到获得铸或者被中断。

wait (long timeout) 设定一个超时间隔,如果在规定时间内没有获得锗就返回。

调用孩方法后当前残程进入睡眼状态,直到以下事件发生

- 1、其他残程调用了该对象的 notiby 方法。
- L 其他残程调用了该对象的 notilexACC方法。
- 引 其他残程调用了interrupt中断该残程。
- 4、 叶间间隔到了。
- 5、此时该线程就可以被调度了,如果是被中断的话就抛出一个 Interrupted Exception 异常。

rotiby

唤醒在该对象上等待的某个残程。

notibyall

唤醒在该对象上等待的所有残程。

tostring

转换成字符串,一般子类都有重写,否则打印句杨。

Java的四种引用,强弱软虚,用到的场景

从JDP1. d版有开始,把对象的引用分为四种驳制,从而使程序能更加灵活的控制对象的生命周期。这四种驳制由高引低谷次为:强引用、软引用、弱引用和虚引用。

1、强引用

最普遍的一种引用方式,如 String s = "abc",变量 s 就是字符串 "abc" 的强引用,只要强引用厚在,则垃圾回收器就不会回收这个对象。

五 转引用 (SobeReberence)

用于描述还有用但非必须的对象,如果内序足够,不回收,如果内摩不足,则回收。一般用于实现内萨敏感的高速缓序,執利用可以和利用队列 ReferenceQueue 联合使用,如果執引用的对象被垃圾回收,JVM 就会把这个執引用加入到与之关联的引用队列中。

3、弱引用 (WeakReberence)

弱引用和软引用六致相同, 弱引用与软引用的区别在于: 只具有弱引用的对象拥有更短暂的生命周期。在垃圾回收器残程扫描它所管辖的内存区域的过程中,一旦发现了只具有弱引用的对象,不管当前内存空间足够与否,都会回收它的内存。

4、 虚引用 (PhantomReberence)

就是形同虚设,与其他几种引用都不同,虚引用并不会决定对象的生命周期。如果一个对象 仅持有虚引用,那么它就和没有任何引用一样,在任何时候都可能被垃圾回收器回收。 虚 引用主要用来跟踪对象被垃圾回收器回收的活动。

虚引用与软引用和弱引用的一个区别在了:

虚引用必须和引用队列 (ReferenceQueue) 联合使用。当垃圾回收器准备回收一个对象时,如果发现它还有虚引,就会在回收对象的内存之前,把这个虚引用加入到与之关联的引用队列中。

Hashcode 的作用

http://blog.csdn.net/sev_calv...

1、HashCode 的特性

- (1) HashCode 的存在主要是用于查找的快捷性,知 Hashtable,HashMap等,HashCode 经常用于确定对象的存储地址。
- (2) 如果两个对象相同,?equals方法一定返回 true,并且这两个对象的 HashCode 一定相同。
- (3) 两个对象的HashCode 相同,并不一定表示两个对象就相同,即equals()不一定为eque,只能够说明这两个对象在一个散列存储结构中。
 - (4) 如果对象的 equals 方法被重写,那么对象的 HashCode 业尽量重写。

L HashCode作用

Java 中的集合有两类,一类是List,再有一类是Set。前者集合内的元素是有序的,元素可以重复;后者元素无序,但元素不可重复。

equals方法可用于保证元素不重复,但如果每增加一个元素就检查一次,若集合中现在已经有1000个元素,那么第1001个元素加入集合时,就要调用1000次equals方法。这显然会大大降低效率。?予是,Java采用丁哈莽赛的原理。

哈希算法也称为散列算法,是将数据依特定算法直接指定到一个地址上。

这样一年,当集合要添加新的元素时,先调用这个元素的HashCode方法,就一下子能定住到它应该放置的物理住置上。

- (1) 如果这个位置上没有元素,它就可以直接存储在这个位置上,不用再进行任何此较了。
- (d) 如果这个住置上已经有元素了,就调用它的equals方法与新元素进行此较,相同的话就不存了。
- (3) 不相同的话,业就是发生了Hash Keyr相同导致冲突的情况,那么就在这个Hash Keyr的地方产生一个链巷,将所有产生相同HashCode的对象放到这个单链巷上去,串在一起(很少出现)。

这样一束实际调用equals方法的次数配片六降低了,几乎只需要一两次。

如何理解HashCode的作用:

从 Dbject 角度看, JVM 每 new-f Dbject, 它都会将这个 Dbject 丢到一个 Hash 巷中去,这样的话,下次做 Dbject 的比较或者取这个对象的时候(读取过程),它会根据对象的 HashCode 再从 Hash 巷中取这个对象。这样做的目的是提高取对象的效率。 若 HashCode 相同再去调用 equal。

引 HashCode 宾钱 (如何用来查找)

HashCode 是用子查找使用的,而equals 是用于比较两个对象是否相等的。

(1) 例如内存中有这样的位置

01234567

而我有个类,这个类有个字段叫 ID,我要把这个类序放在以上8个住置之一,如果不用HasACode 而任意序放,那么当查找时就需要到这八个住置里挨个去找,或者用二分法一类的算法。

但以上问题知果用HashCode就会使效率提高很多

定义我们的HashCode为ID28,比如我们的ID为9,9除8的余数为1,那么我们就把该萃存在1这个位置,如果ID是13,求得的余数是5,那么我们就把该类放在5这个位置。依此类推。

(d) 但是如果两个菜有相同的HashCode,例如夕除以8和17除以8的余数都是1,也就是说,我们先通过?HashCode 末判断两个荚是否序放某个桶里,但这个桶里可能有很多类,那么我们就需要再通过 equals 在这个桶里找到我们要的类。

诗看下面这个例子

public class HashTest {

```
public int get10 {
      return i;
   }
   public void setl(int i) {
      this. i = i;
   }
   public int hashCode () {
      return i % 10;
   }
   public binal static void main (String[] args) {
      HashTest a = new HashTest();
      HashTest b = new HashTest();
      a. set[(1);
       b. set I (1);
       Set<HashTest> set = new HashSet<HashTest> ();
       set. odd (a);
      set. add (b);
      System out. println (a. hashCode () == b. hashCode ());
       System. out. println (a. equals (b));
       System. out. println (set);
   }
}
输出结果为:
true
False
[HashTest@1, HashTest@1]
以上这个示例,我们只是重写了HashCode方法,从上面的结果可以看出,虽然两个对象的
HashCode 相等,但是实际上两个对象并不是相等,因为我们没有重写 equals 方法,那么就
会调用 Dbject 默认的 equals 方法,显示这是两个不同的对象。
这里我们将生成的对象放到了HashSet中,而HashSet中只能够序放唯一的对象,也就是相
同的 (适用子equals方法) 的对象识会存放一个,但是这里实际上是两个对象 ab 都被放到
了HashSet中,这样HashSet就失去了他年身的意义了。
下面我们继续重写 equals 方法:
public class HashTest {
   private int i;
```

private int i;

```
public int get10 {
        return i;
   }
    public void setl(int i) {
        this. i = i;
   }
   public boolean equals (Object object) {
        ib (object == null) {
            return balse;
        ib (object == this) {
            return true;
        ib (! (object instance of HashTest)) {
            return balse;
        HashTest other = (HashTest) object;
        ib (other. get[() == this. get[()) {
            return true;
        return balse;
   }
    public int hashCode () {
        return i % 10;
   }
   public binal static void main (String[] args) {
        HashTest a = new HashTest();
        HashTest b = new HashTest();
        a. set[(1);
        b. set I (1);
        Set HashTest set = new HashSet HashTest ();
        set. add (a);
        set. add (b);
        System. out. println (a. hashCode () == b. hashCode ());
        System out. println (a. equals (b));
        System. out. println (set);
   }
输出结果加下所示。
```

}

从结果我们可以看出,现在两个对象就完全相等了,HashSet中业只存放了一份对象。

注意:

hashCode()只是简单示例写的,真正的生产换将不是这样的

true

true

[HashTest@1]

HashMap 的 hashcode 的作用

hashCode 的存在主要是用于查找的快捷性,如Hashtable,HashMap等,hashCode 是用苯在散列序储结构中确定对象的序储地址的。

如果两个对象相同,就是适用于 equals (java. lang. Object) 方法,那么这两个对象的hashCode一定要相同。

如果对象的 equals 方法被重写,那么对象的 hashCode 也尽量重写,并且产生 hashCode 使用的对象,一定要和 equals 方法中使用的一致,否则就会违反正面提到的第五点。

两个对象的 hashCode 相同,并不一定表示两个对象就相同,也就是不一定适用于equals (java. lang. Object) 方法,只能够说明这两个对象在散列存储结构中,如Hashtable,他们"存放在同一个篮子里"。

什么时候需要重写?

一般的地方不需要重截hashCode,只有当其需要放在HashTable、HashMap、HashSet等等hash 结构的集合时才会重截hashCode,那么为什么要重截hashCode呢?

要比较两个类的内容属性值,是否相同时候,根据hashCode 重写视则,重写类的 特定字段的hashCode(),equals()方法。

杨如

public class EmpWorkCondition{

/** * * * 1D

*/

private Integer empld;

* 吴工服务总单数

*/

```
private Integer ordersum
   @Override
   public boolean equals (Object o) {
       ib (this == 0) {
           return true;
       if (0 == null || getClass() != 0. getClass()) {
           return balse;
       EmpWorkCondition that = (EmpWorkCondition) o;
       return Objects. equals (empld, that. empld);
   }
   @Override
   public int hashCode () {
       return Objects. hash (empld);
   }
   // 觜略 getter setter
public static void main (String[] args) {
   List EmpWorkCondition / list = new ArrayList EmpWorkCondition ();
   EmpWorkCondition emp1 = new EmpWorkCondition();
   emp1. setEmpId(100);
   emp1. setOrderSum(90000);
   list1. add (emp1);
   List EmpWorkCondition> list = new ArrayList EmpWorkCondition> ();
   EmpWorkCondition empt = new EmpWorkCondition();
   empt. setEmpld(100);
   lista. add (empa);
   System. out. println (list1. contains (emp2));
输出结果: true
上面的方法,做的事情就是,此较两个集合中的,宾作其对象属性值,是否一致
DrderSum 不在比较范围内,因为没有重写它的,equals()和 hashCode()方法
```

为什么要重截equal方法?

因为 Dbject 的 equal 方法默认是两个对象的引用的比较,意思就是指向同一内序,她让料相等, 否则不相等; 如果你现在需要利用对象里面的值来判断是否相等, 料重载 equal 方法。

为什么重截 hashCode 方法?

一般的地方不需要重截hashCode,只有当类需要放在HashTable、HashMap、HashSet等等hash 结构的集合时才会重截hashCode,那么为什么要重截hashCode呢?

如果体重写了equals,此知说是基于对象的内容实现的,而保留hashCode的实现不变,那么很可能某两个对象明明是"相等",而hashCode却不一样。

这样,当你用其中的一个作为键保存到 hashMap. hasoTable 或 hashSet 中,再以"相等的"找另一个作为键值去查找他们的时候,则根存找不到。

为什么equals()相等,hashCode 就一定要相等,而hashCode 相等,却不要求equals相等?

- 1、 国为是按照 hashCode 来访问小内存块,所以 hashCode 必须相等。
- 山 HashMap获取一个对象是比较Key的 hashCode 相等和 equal 为 true。

之所以hashCode 相等,却可以equal 不等,就此知 DbjectB 和 DbjectB 他们都有属性 name,那么hashCode 都以 name 计算,所以hashCode 一样,但是两个对象属于不同类型,所以equal 为 balse。

为什么需要 hashCode?

- 1、通过hashCode 可以很快的查到小内存块。
- 五. 通过 hashCode 比较比 equal 方法情,当 get 时先比较 hashCode,如果 hashCode 不同,直接返回 balse。

Arraylist, Linkedlist, Vector & & &

List的互介子类的特点

ArrayList:

底层数据结构是数组,查询快,增删慢。

残程不安全, 效率高。

Vector:

底层数据结构是数组,查询快,增删慢。

残程安全, 效率低。

Vector 相对 ArrayList 查询慢(残程安全的)。

Vector相对 LinkedList 增删慢(数强结构)。

LinkedList

底层数据结构是链表,查询慢,增删快。 残程不安全,效率高。 Vector和arrayList的区别

Vector是残程安全的,效率低。 ArragList是残程不安全的,效率高。 共同点:底层数据结构都是数组实现的,查询快,增删慢。 ArragList和 LinkedList的区别

ArrayList底层是数强结果,查询和修改快。
LinKedList底层是链基结构的,增和删比较快,查询和修改比较慢。
共同点:都是线程不安全的

List有互介子类使用

查询多用 ArrayList。 增删多用 LinkedList。 如果都多 ArrayList。

String StringBubber与 StringBuilder的区别

String: 适用子少量的字符串操作的情况。

StringBuilder: 适用子单残程下在字符缓冲区进行大量操作的情况。 StringBubber: 适用多残程下在字符缓冲区进行大量操作的情况。 StringBuilder: 是残程不安全的,而StringBubber是残程安全的。

这三个粪之间的区别主要是在两个方面,即运行速度和残程安全这两方面。 首先说运行速度,或者说是执行速度,在这方面运行速度快慢为:StringBuilder> StringBubber> Strings

String最慢的原因

String为字符串常量,而 StringBuilder和 StringBubber均为字符串变量,即 String对象一旦创建之后该对象是不可更改的,但后两者的对象是变量,是可以更改的。

再末说残程安全

在残程安全上,StringBuilder是残程下安全的,而StringBubber是残程安全的。

如果一个 StringBubber 对象在字符串缓冲区被多个残程使用时,StringBubber 中很多方法可以带有 Synchronized 养键字,所以可以保证残程是安全的,但 StringBuilder 的方法则没有该养键字,所以不能保证残程安全,有可能会出现一些错误的操作。所以如果要进行的操作是多残程的,那么就要使用 StringBubber,但是在单残程的情况下,还是建议使用速度比较快的 StringBuilder。

Map. Set. List. Queve. Stack的特点与用法 Map

Map是键值对,键Keys是唯一不能重复的,一个键对左一个值,值可以重复。

TreeMap可以保证帐序。

HashMap不保证帐序,即为无序的。

Map中可以将 Kegr和 Value 单独抽取出来,其中 KegrSet()方法可以将所有的 Kegrs 抽取正一个 Set。而 Values()方法可以将 map中所有的 Values 抽取成一个集合。 Set

不包含重复元素的集合,set中最多包含一个null元素。 以能用Lterator实现单项遍历,Set中没有同步方法。 List

有序的可重复集合。

可以在任意住置增加删除元素。

用 Iterator 实现单向遍历,业可用 ListIterator 实现双向遍历。

aveve

Queve 遵从先进先出康州。

使用时尽量避免 add()和 remove()方法,而是使用 obber()率添加元素,使用 poll()率移除元素,它的优点是可以通过返回值率判断是否成功。

LinkedList实现了Queve接口。

Queve 通常下允许插入 null 元素。

Stack

Stack遵从后进先出康州。

Stack 继承自 Vector。

它通过五个操作对案 Vector进行扩展,允许将向量视为堆栈,它提供了通常的 push 和 pop操作,以及取堆栈顶点的 peek()方法、测浅堆栈是否为室的 empty 方法等。 用法

如果涉及堆栈,队列等操作,建议使用List。 对于快速插入和删除元素的,建议使用LinkedList。 如果需要快速随机访问元素的,建议使用ArrayList。 更为精炼的总结

Collection 是对象集合,Collection 有两个子接口 List 和 Set

List 可以通过下标(1, L.) 萃取得值,值可以重复。 Set 只能通过游标萃取值,并具值是不能重复的。

ArrayList, Vector, LinkedList 是 List 的实现其

ArrayList 是残程不安全的, Vector 是残程安全的,这两个粪底层都是由数租实现的。 LinKedList 是残程不安全的,底层是由链惠实现的。 Map 是键值对集合

HashTable 和 HashMap 是 Map 的实现案。

HashTable 是残程安全的,不能存储 null 值。

HashMap 不是残程安全的,可以存储 null 值。

Stack 等: 链承自 Vector, 实现一个后进先出的钱。提供了几个基本方法,push、pop. peak、emptx、search等。

Queue 接口:提供了几个基本方法,obber、poll、peek等。已知实现其有LinkedList、PriorityQueue等。

HashMap & HashTable & E &

https://segmentboult.com/a/11...

Hashtable 是基于陈旧的 Dictionary 类的,HashMap 是 Java 1.4 引进的 Map 接口的一个实现,它们都是集合中将数据已序序放的。

1、 hashMap 去掉了 HashTable? 的 contains 方法,但是加工了 containsValue()和 containsKep()方法

HashTable Synchronize 同步的,残程安全,HashMap不允许空键值为空?,效率低。 HashMap \$ Synchronize 残程同步的,残程不安全,HashMap允许空键值为空?,效率高。 Hashtable 是基于陈旧的 Dictionary 美的,HashMap是 Java 1.2 引进的 Map接口的一个实现,它们都是集合中将数据已序序放的。

Hashtable的方法是同步的,HashMap本证同步,所以在多线程场合要手动同步HashMap这个区别就像Vector和ArrayList一样。

查看Hashtable的源代码就可以发现,除构造函数外,Hashtable的所有 public 方法声明中都有 synchronized 并键字,而HashMap的源代码中料连 synchronized 的影子都没有,当然,注释除外。

- み Hashtable 不允许 null 值(Key 和 value 都不可以), HashMap允许 null 值(Key 和 value 都可以)。
- 孔 两者的遍历方式六同小年,Hashtable 仅仅此HashMap多一个 elements 方法。

Hashtable table = new Hashtable(); table.put("Key", "value"); Enumeration em = table.elements(); while (em. hasMoreElements()) {

```
String obj = (String) em nestElement();
  System. out. println (obj);
4、HashTable 使用 Enumeration, HashMap 使用 Iterator
从内部机制实现上的区别知下:
哈希值的使用不同,Hashtable 直接使用对象的 hashCode
int hash = Key. hashCode ();
int index = (hash & Ox7FFFFFFF) % tab. length;
而HashMap重新计算hash值,而具用与代替求模:
int hash = hash (K);
int i = indexFor(hash, table. length);
static int hash (Object x) {
   int h = s. hashCode ();
   h += ~(h << 9);
   h = (h >>> /4);
   h += (h << 4);
   h = (h >>> 10);
   return h;
}
static int indexFor (int h, int length) {
   return h & (length-1);
Hashtable 中 hash 数组默认为小是 11, 博加的方式是 old 2+1. HashMap 中 hash 数组的默
认为小是16,而且一定是2的特数。
JDK7 与 JDK8 中 HashMap 的实现
JDK7 + 60 HashMap
HashMap底层维护一个数组,数组中的每一项都是一个Entry。
transient Entry (K, V>[] table;
我们向 HashMap 中所放置的对象实际上是存储在该数组当中。
而 Map 中的 Key, value 划以 Entry 的形式序放在数组中。
static class Entry < K, V> implements Map. Entry < K, V> {
       binal K Key;
       V value;
       Entry (K, V) nest;
       int hash;
医结一下map. put后的过程:
```

当向 HashMap 中 put 一对键值时,它会根据 Fey 的 hashCode 值计算出一个位置, 该位置就是此对象准备往数组中存放的位置。

如果该位置没有对象存在,就将此对象直接放进数组当中;如果该位置已经有对象存在了,则怀着此存在的对象的链开始寻找(为了判断是否是否值相同,map不允许

(Keyr, value)键值对重复),如果此链上有对象的话,再去使用 equals 方法进行比较,如果对此链上的每个对象的 equals 方法比较都为 false,则将该对象放到数组当中,然后将数组中该位置以前存在的那个对象链接到此对象的后面。

JDK8 & B HashMap

JD48 中采用的是住桶+链束/红黑树(有养红黑树清查看红黑树)的方式,也是非线程安全的。当某个住桶的链束的长度达到某个阈值的时候,这个链束就将转换成红黑树。

JDK8中,当同一个hash值的节点数下小子8时,将下再以单链表的形式存储了,会被调整成一颗红黑树(上图中null节点温画)。这就是JDK2与JDK8中HashMap实现的最大区别。

接下来,我们来看下 JDK8 中 HashMap 的源码实现。

JDK中Entry的名字变成了Node,原因是和红黑树的实现TreeNode相关联。

transient Nodex K, V>[] table; 当冲实节点数不小于8-1时,转换或红黑树。

static binal int TREEIFY_THRESHOLD = 8;

HashMap和ConcurrentHashMap的区别,HashMap的底层源码

为了残程安全从ConcurrentHashMap代码中可以看出,它引入了一个"分裂铸"的概念,具作可以理解为把一个方的Map拆分成N个小的HashTable,根据Fey. hashCode() 本决定把Feyr 放到哪个<math>HashTable中。

Hashmap 牢房是数组加链巷。根据 Keyr 取得 hash 值,然后计算出数组下标,如果多个 Keyr 对应到同一个下标,就用链巷串起菜,新插入的在前面。

ConcurrentHashMap: 在 hashMap 的基础上,ConcurrentHashMap 将数据分为多个 segment, 默认 16个 (concurrency level),然后每次操作对一个 segment 加锅,避免多残程锅的几率,提高并发效率。

总结

JDP-6,7中的ConcurrentHashmap主要使用Segment来实现减小钴粒度,把HashMap分割成若干个Segment,在put的时候需要钴住Segment,get时候不加钴,使用volatile来保证可见性,当要统计全局时(此知size),首先会尝减多决计算modcount来确定,这几次尝试中,是否有其他残程进行了修改操作,如果没有,则直接返回size。如果有,则需要依次钴住所有的Segment来计算。

jdF7 中 ConcurrentHashmap中,当长度过长碰撞会很频繁,链巷的增改删查操作都会消耗很长的时间,影响性能。

jdf8 中完全重写了 concurrentHashmap,代码量从原本的 1000 多行变成了 6000 多 行,实现上业和原本的分裂式存储有很大的区别。

JD48 中采用的是住桶+链束/红黑树(有养红黑树清查看红黑树)的方式,也是非线程安全的。当某个住桶的链束的长度达到某个阈值的时候,这个链束就将转换成红黑树。

JDF8中,当同一个hash值的节点数不小子8时,将不再以单链基的形式存储了,会被调整成一颗红黑树(上图中null节点温画)。这就是JDF2与JDF8中HashMap实现的最大区别。

主要设计上的变化有以下几点

- 1. jdk8 不采用 segment 西采用 node, 铸住 node 末实现减小锗粒度。
- 上设计了MOVED状态 当resize的中迁程中 残程上还在put 数据,残程上会帮助resize。
- 3.使用3个CAS操作末确保node的一些操作的原子性,这种方式代替了锗。
- 4. sizeCtl的不同值来代表不同含义,起到了控制的作用。

至于为什么 JDF8 中使用 synchronized 西下是 ReentrantLock, 我猜是因为 JDF8 中对 synchronized 有了足够的优化吧。

ConcurrentHashMap 能完全替代 HashTable 吗

hashTable 虽然性能上不知 ConcurrentHashMap,但并不能完全被取代,两者的选代器的一致性不同的,hash table 的选代器是强一致性的,而 concurrenthashmap 是弱一致的。

ConcurrentHashMap的 get, clear, iterator 都是弱一致性的。 Doug Lea 业将这个判断留给用户自己决定是否使用 ConcurrentHashMap。

ConcurrentHashMap与HashTable都可以用于多残程的环境,但是当Hashtable的六小增加到一定的时候,性能会急剧下降,因为这代时需要被铸定很长的时间。因为ConcurrentHashMap引入了分割(segmentation),不论它变得多么六,仅仅需要铸定map的某个部分,而其它的残程不需要等到选代完成才能访问map。简而言之,在选代的过程中,ConcurrentHashMap仅仅铸定map的某个部分,而Hashtable 网会铸定整个map。

那么既然 ConcurrentHashMap 那么优秀,为什么还要有 Hashtable 的存在呢? ConcurrentHashMap 能完全替代 HashTable 吗?

HashTable 虽然性能上不知 ConcurrentHashMap,但并不能完全被取代,两者的选代器的一致性不同的,HashTable 的选代器是强一致性的,而 ConcurrentHashMap 是弱一致的。 ConcurrentHashMap 的 get, clear, iterator 都是弱一致性的。 Doug Lea 业将这个判断留给用户自己决定是否使用 ConcurrentHashMap。 那么什么是强一致性和弱一致性呢?

get方法是弱一致的,是什么含义?可能你期望往ConcurrentHashMap底层数据结构中加入一个元素后,立马能对get可见,但ConcurrentHashMap并不能知你所愿。换句话说,put操作将一个元素加入到底层数据结构后,get可能在某段时间内还看不到这个元素,若不考虑内存模型,单从代码逻辑上来看,却是应该可以看得到的。

下面将结合代码和 fava 内序模型相关内容来分析下 put/get 方法。 put 方法我们只需关注 Segment#put, get 方法只需关注 Segment#get, 在键簿之前,先要说明一下 Segment 里有两个 volatile 变量: value。

总结

ConcurrentHashMap的弱一致性主要是为了提升效率,是一致性与效率之间的一种权衡。要成为强一致性,就得到处使用锗,甚至是全局锗,这就与HashCable和同步的HashMap一样了。

为什么HashMap是残程不安全的

HashMap 在并发执行 put 操作时会引起死循环,导致 CPU 利用率接近 100%。 因为多线程会导致 HashMap 的 Node 链基形成环形数据结构,一旦形成环形数据结构,Node 的 nest 节点永远不为空,就会在获取 Node 时产生死循环。

如何残程安全的使用 HashMap

了解了 HashMap 为什么残程不安全,那现在看看知何残程安全的使用 HashMap。这个无非就是以下互种方式:

Hashlable ConcurrentHashMap Synchronized Map

Hashtable

例子

1/Hashtable

Mape String, String, hashtable = new Hashtablee, 0;

11synchronizedMap

Map String, String, synchronizedHashMap = Collections. synchronizedMap (new HashMap String, String, O);

//ConcurrentHashMap

Map String, Strings concurrentHashMap = new ConcurrentHashMap > 0;

Hashtable

先梢微吐槽一下,为啥命名不是 HashTable 啊,看着好难受不管了就装作它叫 HashTable 吧。这货已经不常用了,就简单说说吧。HashTable 源码中是使用?synchronized?末保证线 程安全的,此知下面的 get 方法和 put 方法:

```
public synchronized V get (Object Key) {
    // 省略实现
}
public synchronized V put (K Key, V value) {
// 省略实现
}
```

所以当一个残程访问 HashTable 的同步方法时,其他残程如果业要访问同步方法,会被阻塞住。举个例子,当一个残程使用 put 方法时,另一个残程不但不可以使用 put 方法,连get 方法都不可以,好霸道啊!!!50~~,效率很低,现在基本不会选择它了。

ConcurrentHashMap

ConcurrentHaskMap f Java 7 的,和 8 有区别,在 8 中 CHM 摒弃了 Segment (铸段) 的概念,而是启用了一种全新的方式实现,利用 CAS 算法,有时间会重新运结一下。

SynchronizedMap

SynchronizedMap() 方法后会返回一个 SynchronizedMap 其的对象,而在SynchronizedMap 其中使用了 Synchronized 同步并键字苯保证对 Map 的操作是残程安全的。

性能对比

这是要靠数据说话的时代,所以不能只靠嘴说 CHM 快,它就快了。写个测试用例,实际的比较一下这三种方式的效率(源码末源),下面的代码分别通过三种方式创建 Map 对象,使用 ExecutorService 苯并发运行 5 个残程,每个残程添加/获取500K 个元素。

Test started bor: class java. util. Hashtable

\$500\$ entried added/retrieved in \$1018 ms

\$500\$\$ entried added/retrieved in 1746 ms

\$500\$\$ entried added/retrieved in 1806 ms

\$500\$\$\$ entried added/retrieved in 1801 ms

\$500\$\$\$\$ entried added/retrieved in 1804 ms

For class java. util. Hashtable the average time is 1835 ms

Test started for: class java. util. Collections + Synchronized Map

+500 + entried added/retrieved in 3041 ms

+500 + entried added/retrieved in 1690 ms

+500 + entried added/retrieved in 1740 ms

+500 + entried added/retrieved in 1649 ms

+500 + entried added/retrieved in 1696 ms

For class java. util. Collections + Synchronized Map the average time is 1963 ms

Test started for: class java. util. concurrent. ConcurrentHashMap

2500K entried added/retrieved in 738 ms

2500K entried added/retrieved in 696 ms

2500K entried added/retrieved in 548 ms

2500K entried added/retrieved in 1447 ms

2500K entried added/retrieved in 531 ms

For class java util. concurrent. ConcurrentHashMap the average time is 794 ms ConcurrentHashMap 性能是明显优于 Hashtable 和 SynchronizedMap 的,CHM 花寿的时间 此前两个的一半还少。

多年发情况下HashMap是否还会产生死循环

今天卒本俱看下了ConcurrentHashMap的源码,ConcurrentHashMap是Java 5中支持高并发、高吞吐量的残程安全HashMap实现。

在看很多博客在介绍 ConcurrentHashMap之前,都说 HashMap适用于单线程访问,这是因为HashMap的所有方法都没有进行错同步,因此是线程不安全的,不仅如此,当多线程访问的时候还客易产生死循环。

虽然自己在前几天的时候看过HashMap的源码,感觉思路啥啥的都还清楚,对于多残程访问只知道HashMap是残程不安全的,但是不知道HashMap在多残程并发的情况下会产生死循环呢,为什么会产生,何种情况下才会产生死循环呢???

既然会产生死循环,为什么并发情况下,还是用ConcurrentHashMap。 jdk 好像有,但是Jdk8 已经修复了这个问题。

TreeMap. HashMap. LindedHashMap的区别

LinKedHashMap可以保证HashMap集合有序,序入的顺序和取出的顺序一致。

TreeMap 实现 SortMap 接口,能够把它保存的记录根据键排序,默认是按键值的升序排序,也可以指定排序的比较器,当用 Iterator 遍历 TreeMap 时,得到的记录是排迁序的。

HashMap 不保证帐序,即为无序的,具有很快的访问速度。 HashMap 最多只允许一番记录的键为 Null; 允许多番记录的值为 Null。 HashMap 不支持残程的同步。

我们在开发的过程中使用HasAMap比较多,在Map中在Map中插入、删除和定住元素,HasAMap是最好的选择。

但如果倭宴按自然帳序或自定义帳序遍历键,那么TreeMap会更好。

如果需要输出的顺序和输入的相同,那么用 LinKedHasAMap 可以实现,它还可以按读取顺序来排列。

Collection包括构,与Collections的区别

Collection 是集合等的工程接口,严接口主要有Set、List、Map。

Collections 是针对集合类的一个帮助类, 提供了操作集合的工具方法,一系列静态方法实现对各种集合的搜索、排序线性、线程安全化等操作。

15) Yo

Mapx String, Object> mapt = Collections. synchronizedMap(new HashMapx String, Object> ()); 残程安全的HashMap

Collections. sort(ListxT> list, Comparatorx? super T> c); 排序 List

Collection

Collection 是单列集合

List

元素是有序的、可重复。

有序的 collection,可以对列表中每个元素的插入住置进行精确地控制。 可以根据元素的整数索引(在列表中的住置)访问元素,并搜索列表中的元素。 可序放重复元素,元素序取是有序的。

List接口中常用类

Vector: 残程安全,但速度慢,已被 Arraylist 替代。底层数据结构是数组结构。 Arraylist: 残程不安全,查询速度性。底层数据结构是数组结构。 Linkedlist: 残程不安全。增删速度性。底层数据结构是列表结构。

Set

Set接口中常用的美

Set(集) 元素尼序的、不可重复。 工业二丰的三江日本法公照 一可以在北西旬二年 二年

取出元素的方法只有进代器。不可以存放重复元素,元素存取是无序的。

HashSet: 残程不安全,存取速度快。它是如何保证元素唯一性的呢?依赖的是元素的hashCode方法和euqals方法。

TreeSet: 我程不安全,可以对 Set 集合中的元素进行排序。它的排序是如何进行的呢?通过 compareTo 或者 compare 方法中的末保证元素的唯一性。元素是以二叉树的形式存放的。

Map

map是一个双列集合

Hashtable:残程安全,速度快。底层是哈蒂惠数据结构。是同步的。不允许 null 作为键, null 作为值。

Propercies:用于配置文件的定义和操作,使用新率非常高,同时键和值都是字符串。是集合中可以和 ID 技术相结合的对象。

HashMap: 残程不安全,速度慢。底层业基哈蒂惠数据结构。是不同步的。允许 null 作为键,null 作为值,替代了 Hashtable。

LinKedHashMap:可以保证HashMap集合有序。存入的临序和取出的临序一致。

TreeMap:可以用来对Map集合中的键进行排序

try catch binally, try 里有return, binally 还执行么

肯定会执行。binally()扶的代码。

只有在try{}快中包含遇到System.exit(0)。

之类的导致 Java 虚拟机直接退出的语句才会不执行。

当程序执行 try{{}遇到 return 时,程序会先执行 return 语句,但并不会立即返回——也就是把 return 语句要做的一切事情都准备好,也就是在许要返回、但并未返回的时候,程序把执行流程转去执行 binally 快,当 binally 快执行完成后就直接返回刚才 return 语句已经准备好的结果。

Exception 与 Error 包结构。 DDM 依遇到过哪些情况, SD F 依遇到过哪些情况

Throwable 是 Java 语言中所有错误或异常的超类。

Throwable包含两个子类: Error 和 Esception。它们通常用子指示发生了异常情况。
Throwable包含了其残程创建时残程执行堆栈的快跑,它提供了 printStackTrace()等接口用子获取堆栈跟踪数据等信息。

Java 将可抛出 (Throwable) 的结构分为互种类型:

被检查的异常 (Checked Exception)。 运行时异常 (RuntimeException)。 错误 (Error)。

这行时异常RuntimeException

定义: RuntimeException 及其子类都被称为运行时异常。

特点: Java 编译器不会检查它 也就是说,当程序中可能出现这类异常时,倘若既"没有通过 throws 声明抛出它",也"没有用 try-catch 语句捕获它",还是会编译通过。

例如,除数为零时产生的ArithmeticEsception异常,数组越界时产生的IndexDutObBoundsEsception异常,bail-bail 机制产生的

ConcurrentModificationException 异常等,都属于运行时异常。

埠内存溢出 DutDbMemoryError (DDM)

除了程序计数器外,虚拟机内存的其他几个运行时区域都有发生 DutOBMemory Error (DDM) 异常的可能。

Java Heap 溢出。

一般的异常信息: java. lang. DutObMemoryError: Java heap spacess.

java 堆用于存储对象实例,我们只要不断的创建对象,并具保证 GC Roots 到对象之间有可达路往来避免垃圾回收批制清除这些对象,就会在对象数量达到最大堆容量限制后产生内存溢出异常。

埠栈溢出 StackOverblow (SDF)

Stack Dverblow Error 的宝义:

当应用程序递归太深而发生难栈溢出时,抛出该错误。

因为找一般默认为 1-4m, 一里出现死循环或者是六量的递归调用,在不断的压栈过程中,造成栈容量超过 1m 而导致溢出。

栈溢出的原因:

递归调用。

大量循环或死循环。

全局变量是否过多。

数铒、List、map 数据过去。

Java (DDP) 面向对象的写个特征与含义

封装 (高内聚低耦合 -->解耦)

封装是指将某事物的属性和行为包装到对象中,这个对象只对外公布需要公开的属性和行为,而这个公布也是可以有选择性的公布给其它对象。在 java 中能使用 private、protected、public 互种修饰符或不用 (即點认 defalut) 对外都对象访问该对象的属性和行为进行限制。

java 的继承 (重用父类的代码)

继承是子对象可以继承父对象的属性和行为,亦即父对象拥有的属性和行为,其子对象也就拥有了这些属性和行为。

java 中的多态(父类引用指向子类对象)

多忘是指父对象中的同一个行为能在其多个子对象中有不同的表现。

有两种多态的机制:编译时多态、运行时多态。

1、方法的重载: 重载是指同一案中有多个同名的方法,但这些方法有着不同的参数。,因此在搞译时就可以确定到底调用哪个方法,它是一种搞译时多忘。

A 方法的重写: 子类可以覆盖父类的方法,因此同样的方法会在父类中与子类中有着不同的表现形式。

Override 和 Overload 的含义去区别

重载 Overload 方法名相同,参数列表不同(个数、帳序、类型不同)与返回类型无关。

重写 Override 覆蓋。 将父类的方法覆盖。

重写方法重写 方法名相同,访问修辞符只能六子被重写的方法访问修辞符,方法签名个数,顺序个数类型相同。

Dverride (重写)

方法名、参数、返回值相同。

子类方法不能循小父类方法的方问权限。

子类方法不能抛出此父类方法更多的异常(但子类方法可以不抛出异常)。

存在子父类和子类之间。

方法被定义为final不能被重写。

Dverload (重載)

参数类型、个数、临床至少有一个不相同。

不能重截只有返回值不同的方法名。

存在子父类和子类、同类中。

西重载的视》

- 1、 必须具有不同的参数列表。
- A 可以有不同的返回案型,只要参数列表不同就可以了。
- 3、可以有不同的方间修饰符。
- 4、可以抛出不同的异常。

重写方法的视外

- 1、参数列表还领完全与被重写的方法相同,否则不能称其为重写而是重载。
- 山 返回的类型品纸一直与被重写的方法的返回类型相同,否则不能称其为重写而是重截。
- 3、访问修饰符的限制一定要为了被重写方法的访问修饰符(Public>protected>debault>private)。
- 4、重写方法一定不能抛出新的检查异常或者比被重写方法申明更加宽泛的检查型异常。

例知:

父弟的一个方法申明了一个检查异常 IDException,在重写这个方法是就不能抛出 Exception,只能抛出 IDException 的子类异常,可以抛出非检查异常。

Interface 与 abstract 其的区别

Interface 只能有成员常量,只能是方法的声明。 Abstract class 可以有成员重量,可以声明普通方法和抽象方法。

interface 是接口,所有的方法都是抽象方法,成员变量是默认的 public static final 类型。接口不能实例化自己。

abstract class 是抽象类,至少包含一个抽象方法的累叫抽象类,抽象类不能被自身实例化,并用 abstract 关键字末修饰。

Static? class? & non? static? class & & &

static class (内部静忘美)

- 1、用 static 修饰的是内部类,此时这个内部类变为静态内部类;对测试有用。
- A 内部静态美不需要有指向外部类的引用。
- 3、静忘英只能访问外都英的静态成员,不能访问外部类的非静态成员。

non static class (非静忘内部类)

- 1、 非静态内部美需要持有对外部类的引用。
- A 非静态内部类能够访问外部类的静态和非静态成员。
- 3、一个非静态内部类不能脱离外部类宾作被创建。
- 4、一个非静态内部类可以访问外部类的数据和方法。

foreach 与正常 for 循环效率对此

- 用Bor循环arraplise 10万次花费时间:5毫秒。
- 用 Boreach 循环 arrayList 10 万次花费时间: 2毫秒。
- 用 Bor循环 CinKList 10 万次花费时间:4481毫秒。
- 用 Boreach 循环 linklist 10 万次花费时间:5毫秒。

循环ArragList时,普通 bor循环比 boreach循环花费的时间要少一点。循环 LinKList时,普通 bor循环比 boreach循环花费的时间要多很多。

当我将循环次数提升到一百万次的时候,循环ArrayList,普通Bor循环还是比Boreach要快一点;但是普通Bor循环在循环LinKlist时,程序直接卡死。

ArrayList: ArrayList是采用数组的形式保序对象的,这种方式将对象放在连续的内存块中,所以插入和删除时比较麻烦,查询比较方便。

LinkList: LinkList 是将对象放在独立的空间中,而具每个空间中还保存下一个空间的索引,也就是数据结构中的链表结构,插入和删除比较方便,但是查找很麻烦,要从第一个开始遍历。

结论:

需要循环数组结构的数据时,建议使用普通 GoY循环,因为 GoY循环采用下标访问,对于数组结构的数据来说,采用下标访问此较好。

需要循环链表结构的数据时,一定不要使用普通 BOY循环,这种做法很糟糕,数据量力的时候有可能会导致系统崩溃。

Javas 10 5 NIO

NID 是为了弥补 ID 操作的不足而诞生的,NID 的一些新特性有:非阻塞 I/D,选择器,缓冲以及管道。管道(Channel),缓冲(Bubber),选择器(Selector)是其主要特征。

概念解释

Channel——管道宾际上乾俸传统 ID 中的流,到任何目的地(或来自任何地方)的所有数据都必须通过一个 Channel 对象。一个 Bubber 宾床上是一个客器对象。

每一种基本 Java 美型都有一种缓冲区类型:

ByteBubber—byte
CharBubber—char
ShortBubber—short
IntBubber—int
LongBubber—long
FloatBubber—bloat
DoubleBubber—double

Selector——选择器用子监听多个管道的事件,使用传统的阻塞 ID 时我们可以方便的知道什么时候可以进行读写,而使用非阻塞通道,我们需要一些方法来知道什么时候通道准备好了,选择器正是为这个需要而诞生的。

NID和传统的ID有什么区别呢?

ID是面向流的,NID是面向快(缓冲区)的。

ID 面向流的操作一次一个字节地处理数据。一个输入流产生一个字节的数据,一个输出流消费一个字节的数据。,导致了数据的读取和写入效率不佳。

NID 面向块的操作在一步中产生或者消费一个数据块。按块处理数据比按(流式的)字节处理数据要快得多,同时数据读取到一个它稍后处理的缓冲区,需要时可在缓冲区中前后移动。这就增加了处理过程中的灵活性。通俗来说,NID采取了"预读"的方式,当你读取某一部分数据时,他就会猜测你下一步可能会读取的数据而预先缓冲下来。

ID 是阻塞的,NID 是非阻塞的

对于传统的ID,当一个残程调用 read() 或 write() 时,该残程被阻塞,直到有一些数据被

读取,或数据完全写入。该残程在此期间不能再干任何事情了。

而对于NID,使用一个残程发送读取数据请求,没有得到响应之前,残程是空闲的,此时残程可以去执行别的任务,而不是像 ID 中那样只能等待响应完成。

NIO 和 ID 适用场景

NIO 是为弥补传统 IO 的不足而诞生的,但是尺有所短寸有所长,NIO 业有缺点,因为 NIO 是面向缓冲区的操作,每一次的数据处理都是对缓冲区进行的,那么就会有一个问题,在数据处理之前必须要判断缓冲区的数据是否完整或者已经读取完毕,如果没有,假设数据只读取了一部分,那么对不完整的数据处理没有任何意义。所以每次数据处理之前都要检测缓冲区数据。

那么NIO和IO各适用的场景是什么呢?

如果需要管理同时打开的成于上万个连接,这些连接每次只是发送少量的数据,例如聊天服务器,这时候用NIO处理数据可能是个很好的选择。

而如果只有少量的连接,而这些连接每次要发送方量的数据,这时候传统的 ID 更合适。使 用哪种处理数据,需要在数据的响应等待时间和检查缓冲区数据的时间工作比较末板衡选择。

通俗解释,最后,对于NID和传统ID

有一个网友讲的生动的例子:

以前的流色是堵塞的,一个残程只要对它进行操作,其它操作就会被堵塞,也就相当于水管 没有阉门,你伸手接水的时候,不管水到了没有,你就都只能耗在接水 (流) 上。

nio的 Channel的加入,相当于增加了水龙头(有阀门),虽然一个时刻也只能接一个水管的水,但依赖轮换策略,在水量不大的外候,各个水管里流出来的水,都可以得到妥

善接纳,这个关键之处就是增加了一个接水工,也就是 Selector,他有青椒调,也就是看哪根水管有水了的话,在当前水管的水接到一定程度的时候,就切换一下:临时关上当

前水龙头,试着打开另一个水龙头(看看有没有水)。

当其他人需要用水的时候,不是直接去接水,而是事前提了一个水桶给接水工,这个水桶就 是Bubber。也就是,其他人虽然也可能要等,但不会在现场等,而是回家等,可以做

其它事去,水接满了,接水工会通知他们。

这其实也是非常接近当前社会分工细化的现实,也是统分利用现有资源达到并发效果的一种很轻济的手段,而不是动不动就来个并行处理,虽然那样是最简单的,但也是最溶费资源的方式。

iava及射的作用子康理

什么是Java 的反射呢?

Java 反射是可以让我们在运行时,通过一个粪的 Class 对象季获取它获取粪的方法、属性、父类、接口等粪的内部信息的机制。

这种动态获取信息以及动态调用对象的方法的功能称为JAVA的反射。

反射的作用?

反射就是:在任意一个方法里:

1. 如果我知道一个粪的名称/或者它的一个宾例对象, 我就能把这个粪的所有方法和变量的信息我出来(方法名,变量名,方法,修饰符,粪型,方法参数等等所有信息)

A. 如果我还明确知道这个苹里某个变量的名称,我还能得到这个变量当前的值。

3. 当然,加果我明确知道这个英里的某个方法名+参数个数英型,我还能通过传递参数末运行那个英里的那个方法。

反射机制主要提供了以下功能:

在运行时判断任意一个对象所属的案。

在运行时构造任意一个类的对象。

在运行时判断任意一个类所具有的成员变量和方法。

在运行时调用任意一个对象的方法。

生成动态代理。

反射的原理?

JAVA语言编译之后会生成一个. Class 文件,反射就是通过字节码文件找到某一个案、案中的方法以及属性等。

反射的实现 API 有哪些?

反射的实现主要借助以下四个类:

Class: 粪的对象

Constructor: 美的构造方法

Field: 粪中的属性对象 Method: 粪中的方法对象

廷型常用特点

List String> 能否转为 List Object>

不可以强转类型的

这个问题涉及到了,范型向上转型 和 范型向下转型问题。

List向上转换至List (等价于List) 会丢失 String 车的身份 (String 车型的特有接口)。当需要由List向下转型时,你的程序还须明确的知道将对象转换成何种具作类型,不然这将是不安全的操作。

知果要强转类型,Json 序列化转型

List String str = new ArrayList String (); List Object obj= JSONObject parseArray (JSONObject to JSONString (str)); 或者遍历,或者克隆,但是取出来就是 (Object) 了,需要强转,String 因为类型丢了。

解析 XML 的几种方式的原理与特点: DOM. SAX

Android 中互种常用解析 XML 的方式 (DDM、SAX、PULL) 简介及区别。

http://blog.csdn.net/cangchen...

xml解析的两种基本方式: DOM 和 SAX 的区别是?

DDM: document object model.

SAX: simple api bor aml.

dom一次性把m/文件全部加载到内存中简历一个结构一模一样的树, 效率低。

SAX 解析器的优点是解析速度快,占用内存少,效率高。

DOM在内存中以树形结构存放,因此检索和更新效率会更高。但是对于特别为的文档,解析和加载整个文档将会很鞋资源。

DOM,它是生成一个树,有了树以后你搜索、查找都可以做。

SAX,它是基子流的,就是解析器从头到尾解析一遍 sml 文件,解析完了以后依不过提再查找重新解析。

Sax 解析器核公是事件处理机制。例如解析器发现一个标记的开始标记时,将所发现的数据会封装为一个标记开始事件,并把这个报告给事件处理器。

平时工作中, 如人解析你是使用什么?

JDOM

DOM4J

Java1.7与1.8,1.9,10 新特性

1.5

自动装箱与拆箱 杜举(常用来设计单例模式) 静态导入

可变参数 内省 1.6

Web服务元数据 脚车语言支持 JTable 的排序和过滤 更简单,更强大的 Jax-WS 粒量版Http Server 嵌入式数据库 Derby 1.7

switch中可以使用字串了 运用List templist = new ArrayList(>0); 即泛型宾例化类型自动推断 语法正支持集合,而不一定是数组 新增一些取环境信息的工具方法 Boolean 类型反转,空精针安全,参与住运算 两个 char 间的 equals 安全的加减乘除 map集合支持并发清求,具可以写成 Map map = {name:"555",age:18};

允许在接口中有默认方法实现 Lambda 表达式 函数式接口 方法和构造函数引用 Lambda 的范围 内置函数式接口 Streams Parallel Streams Map 时间可期 API Annotations 1.9

Jigsaw 项目;模块化源码 简化进程API 柱量段 JSDN API 钱和货币的API 改善钴争用机制 代码分段缓车 智能Java 编译,第二阶段 HTTP +. 0 客户端 Kulla 计划: Java 的 REPL 实现

存地变量类型推断 统一JDP仓库 垃圾回收器接口 G1的并行FULL GC 应用程序类数据共享 ThreadLocal 握手机制

设计模式: 单例、工厂、造配器、青任链、观察者等等

什么是设计模式

设计模式是一种解决方案,用于解决在软件设计中普遍存在的问题,是前辈们对之前软件设计中反复出现的问题的一个总结。

我们学设计模式,是为了学习扣何合理的组织我们的代码,扣何解耦,扣何真正的达到对修改封闭对扩展开放的效果,而不是去背诵那些其的继承模式,然后自己记不住,回过头来就骂设计模式把你的代码搞复杂了,要及设计模式。

设计模式的六大康则

开闭康州: 实现热插拨, 提高扩展性。

里氏代接原则: 实现抽象的视范,实现予父英互相替换; 依赖倒转原则: 针对接口摘程,实现开闭原则的基础;

接口隔离原则: 降低耦合度,接口单独设计,互相隔离;

迪米特法则,又称不知道康州:功能模块尽量独立; 合成复用康州:尽量使用聚合,组合,而不是继承;

1、开闭康州 (Open Close Principle)

开闭康州的意思是: 对扩展开放,对修改养闭。在程序需要进行招展的时候,不能去修改康有的代码,实现一个热插拨的效果。简言之,是为了使程序的扩展性好,易于维护和升级。提要达到这样的效果,我们需要使用接口和抽象类,后面的具作设计中我们会提到这点。

ム 里氏代辞庫州 (Liskov Substitution Principle)

里氏代换康州是面向对象设计的基本康州之一。 里氏代换康州中说,任何基案可以出现的地方,予案一定可以出现。LSP 是继承复用的基石,只有当派生类可以替换掉基类,具软件单位的功能不受到影响时,基案才能真正被复用,而派生类也能够在基类的基础上增加新的行为。里氏代换康州是对开闭康州的补充。实现开闭康州的关键步骤就是抽象化,而基类与子类的继承关系就是抽象化的具作实现,所以里氏代换康州是对实现抽象化的具作步骤的视范。

3、依赖倒转康料 (Dependence Inversion Principle)

这个康州是开闭康州的基础,具作内容:针对接口编程,依转子抽象而不依转子具作。

4、 接口隔离康州 (Interface Segregation Principle)

这个原则的意思是:使用多个隔离的接口,此使用单个接口要好。它还有另外一个意思是: 降低类之间的耦合度。由此可见,其实设计模式就是从六型软件架构出发、便于升级和维护的软件设计思想,它强调降低依赖,降低耦合。

5、迪米特法州,又称最少知道原州 (Demeter Principle)

最少知道康州是横 一个宾作应当尽量少地与其他宾作之间发生相互作用,使得系统功能模块相对独立。

6. 合威复用康州 (Composite Reuse Principle)

合成复用康州是指:尽量使用合成/聚合的方式,而不是使用继承。

JNI的使用

https://www.cnblogs.com/larryzeal/p/5687392.html

JNI 是 Java Native Interface 的缩写,它提供了苦干的 API 实现了 Java 和其他语言的通信(主要是 C&C++)。从 Java1.1 开始,JNI 标准成为 java 平台的一部分,它允许 Java 代码和其他语言写的代码进行定互。 JNI 一开始是为了存地已编译语言,尤其是 C和 C++而设计的,但是它并不粉碎依使用其他编程语言,只要调用约定受支持就可以了。使用 java 与存地已编译的代码定互,通常会丧失平台可移植性。

JNI 步骤

}

```
java 美中満写革有 native 声明的方法。
使用 javak 命令論解所論写的 java 其。
使用 C/C++实现有地方法。
生成 动态连接库。
执行 (java)。
JNI 实例

Public class HelloWorld {
  public native void displayHelloWorld();//所有 native 养健训修饰的都是对有地的声明
  static {
    System loadLibrary "hello");//載へ存地库
  }
  public static void main(String[] args) {
    new HelloWorld().displayHelloWorld();
```

ADP具什么

}

ADP (Aspect Driented Programming) 面向初面编程,是目前软件开发中的一个热点,是Spring框架内容,利用 ADP 可以对业务逻辑的各个部分隔离,从而使的业务逻辑者部分的耦合性降低,提高程序的可重用性,踢开开发效率,主要功能 日志记录,性能统计,安全控制,事务处理,异常处理等。

ADP 实现原理是 java 动态代理,但是 jdk 的动态代理必须实现接口,所以 spring 的 aop是用 cglib 这个库实现的,cglis 使用里 asm这个直接操纵字节码的框架,所以可以做到不使用接口的情况下实现动态代理。

DDP 是什么

DDP 面向对象编程,针对业务处理过程的实体及其属性和行为进行抽象封装,以获得更加清晰高效的逻辑单元划分。

ADP 与 DDP 的区别

DDP 面向对象编程,针对业务处理过程的宪作及其属性和行为进行抽象封装,以获得更加清晰高效的逻辑单元划分。而 ADP 则是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切面进行提取,它所面对的是处理过程的某个步骤或阶段,以获得逻辑过程的中者部分之间低耦合的隔离效果。这两种设计思想在目标上有着存质的差异。

举例:

对于"雇民"这样一个业务实作进行封装,自然是DDP的任务,我们可以建立一个"Employree"等,并将"雇民"相关的属性和行为封装其中。而用ADP设计思想对"雇民"进行封装则无从该起。

同样,对了"权限检查"这一动作中段进行划分,则是ADP的目标领域。

DDP 面向名法领域, ADP 面向动词领域。

及之 ADP 可以通过预编译方式和运行期动态代理实现在不修改源码的情况下,给程序动态同意添加功能的一项技术。